

書面質詢

特區政府在二零一七年完成在珠澳口岸人工島建燃料中途倉之可行性研究之後，大半年來一直沒有公佈研究結果，卻突然透露選址路環聯生工業村建臨時危險品倉庫，激起居民反對。在反對聲中，政府終於披露打算在珠澳口岸人工島澳門管理區建燃料中途倉以及在填海新城E區設永久性危險品倉，卻仍然要考慮在路環建臨時危險品倉。可是，土地工務運輸局今年函覆本人在去年八月提出的書面質詢，聲稱燃料中途倉和危險品儲存倉都仍在進行分析研究，沒有具體時間表。本人認為政府有必要妥善規劃及公開交代設倉選址的計劃和時間表。現階段即使在未完成勘探設計之前未能說明項目預期完成的時間，但至少應指定部門負責統籌有關項目的勘探及設計工作。勘探設計工作應有預計進度，而不可放任無限期拖延。

為此，本人提出下列質詢：

- 1、 特區政府既然經過研究終於認定在珠澳口岸人工島建燃料中途倉之可行性，現在特區政府究竟是由負責公共安全的保安範疇指定部門，抑或是由負責建設工程的運輸工務範疇指定部門統籌有關項目的勘探及設計工作？可否說明勘探設計工作的預計進度？
- 2、 特區政府既已表明打算在填海新城E1區建設危險品儲存倉，現在特區政府究竟是由負責公共安全的保安範疇指定部門，抑或是由負責建設工程的運輸工務範疇指定部門統籌有關項目的勘探及設計工作？可否說明勘探設計工作的預計進度？
- 3、 在填海新城E1區建設危險品儲存倉的計劃跟環保局安排在利用E1區暫堆放惰性建築物料的計劃是否存在衝突？特區政府有否指定部門盡早協調解決土地利用衝突的問題？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議員吳國昌



二零一九年二月四日